

第一章 中国古代的治乱兴衰

第一节 先秦时期

一、接近远古中国

远古时代，留给我们的只是一些头绪纷杂的神话与传说——它们是最早的历史记述，但在那荒诞不经的外表后面，历史学家仍然发现了一定程度的“真实性”。“昔太古尝无君矣，其民聚生群处，知母不知父，无亲戚、兄弟、夫妻、男女之别，无上下长幼之道，无进退揖让之礼”（《吕氏春秋·恃君览》），这是中国古代文献中对远古社会的描述，十分简洁地概括了原始社会的基本特征：无统治机构，无伦常礼教，仍处在母系氏族时期。

五帝的传说则反映出统治机构出现以后的情形。五帝的具体组成，有不同说法，一般采用司马迁在《史记》中的意见：黄帝、颛顼、帝喾、尧、舜。黄帝轩辕氏，姬姓，曾率领他的部落打败了生活在今晋、冀、豫交界地区的九黎部落，杀掉了他们的首领蚩尤，统一了黄河中游地区，因此被后人追认为中华民族的共同祖先。在有关尧、舜的故事中，最为后人称道的是“禅让”。作为部落联盟首领，尧年纪大了之后，接受部落酋长会议的推荐，在经过一段考察之后，传位于舜；舜老，又按此程序，传位给禹。五帝时代，被认为是“天下为公”的“大同”之世，在后代人们的心目中，这是历史上少有的黄金时期，而根据近代人类学家的看法，这些传说都是原始民主制度的反映。

帮助我们了解远古中国社会的另一条途径是考古。现代考古学在中国诞生仅七十余年，但由于大量遗址被发现，我们对原始社会的认识，得到了感性材料的支持，而更加深入了。这些遗址大体上可以分作两个时期：

（一）旧石器时代。这时期人们主要采用打制石器作为生活、生产用具。距今约 170 万年的云南元谋人、约 70 万年的蓝田人、约 50 万年的北京人，是目前中国境内发现的最早人类遗迹，他们处在旧石器时代的早期。3—1 万年前，今宁夏和内蒙古一带生活着河套人，北京周口店地区生活着山顶洞人，已经进入旧石器时代的晚期。

（二）新石器时代。这个时期，石器制造技术得到改进，进入磨制阶段。最能代表这一时期社会生活基本特征的是两大文化系统：仰韶文化和龙山文化。

仰韶文化存在于 7 千到 5 千年前，因 1921 年首先在河南渑池仰韶村发现而得名，广泛分布于今陕西、河南、山西、河北和辽阔的西北地区，最典型的文化遗址是西安的半坡村，最重要的文化特征是出土了大量绘有黑、红色花纹的陶器（因此又称作彩陶文化）。一般认为，仰韶文化处在母系氏族社会阶段。

龙山文化在诸多方面同仰韶文化形成差异。它存在于 5 千至 4 千年前，1928 年首次发现于山东章丘龙山镇，分布范围不但涵盖了仰韶文化分布区，而且主要向东部地区，如河南、山东、安徽、江苏发展。龙山文化最典型的遗址是山东泰安大汶口文化中晚期遗址，最重要的文化特征是灰黑色、薄壁、有光泽的蛋壳陶（故又称为黑陶文化），已进入父系氏族社会阶段。学术界通常认为，这两种文化间存在着延续关系。

二、夏商周的更替

公元前 21 世纪，禹因率领人民治理了一场罕见的大洪水，

得到人们的信任，被推举为部落联盟首领。禹死，禅位给益，但不少诸侯去益而朝拜禹的儿子启，启乃即位，从此，王位世袭成为定制，中国社会进入到奴隶制阶段。

夏民族主要活动于今天河南西部嵩、洛一带，据文献记载，他们定都阳城（据推测即今河南登封）。夏立国后，政权并不稳定。从王位禅让制到王位世袭制的转变，遭到有扈氏部落的反对，启战败有扈氏，罚他们做奴隶。另一方面，夏国家竭力扩张自己的势力，他们沿河东下，控制了今山东、河南、河北交界一带，这样就同东方的夷族发生了冲突，结果便是所谓夷夏之争。夏王族内部，为争夺权力，亦有斗争，启的儿子武观被启放逐到黄河西岸。

启死后，太康即位，不事王政，“娱以自纵”，夏民苦之。东夷族首领，有名的射手后羿趁机夺取了政权，自己做了君长，这便是所谓太康失国。羿专好打猎，不理政事，政权又为亲信寒浞所夺。后来太康的弟弟仲康生子，名相，相之子名少康，少康纠合夏部落同姓，攻杀寒浞父子，恢复夏国，史称“少康中兴”。

第十四世王孔甲，好鬼神，淫乱，诸侯多叛。第十七世王桀，更是一味荒淫暴虐，人民怨声载道。这时候，生活在黄河下游的商部落，灭掉了许多小国，势力扩张，他们在首领汤的领导下，起而革命，夏朝遂亡。

商在立国前，已经八迁；建国后，又经五迁，直至第十一世王盘庚迁殷（今河南安阳小屯村），才安居下来。数次迁都范围不出今河南、山东、河北交界一带。

商同夏一样，都是天下诸侯共主，因此，严格说来，并不是一个统一的中央王朝，所以每当商王无道，即有诸侯不朝。商几经兴衰，当武丁在位期间，任用曾为奴隶的傅说为相，注意缓解人民疾苦，“修政行德”五十余年，并挫败了经常威胁商的鬼方，极大扩张了领土。他在位期间，是殷商最盛期。

武丁死后，国势复衰。纣是商代最后一位君主，他多次东向用兵，消耗国力；又造酒池肉林，荒淫无度；还营建园囿，以备田猎；制作了炮烙之刑，暴戾残忍。他性情刚愎，疏远旧臣，任用那些“多罪逋逃之人”，又不肯听从从贵族集团的内部意见，忠于纣王勇于进谏的比干被剖，箕子佯狂，微子出走。纣王失去了从上到下整个商王朝的支持。

与此同时，生活在今陕西一带的周部落日益强大起来。古公亶父（太王）率民定居周原（今陕西岐山），改革旧俗，设立官司。太王孙文王在位期间，继续祖业，修明政治。他生活俭朴，衣着同普通人没有两样，亲自耕田劳作，又实行裕民政策，深得人心。纣王招诱奴隶，损害了小国利益，而文王却深得小国的支持。文王不断征伐，到他死时，已经占有天下的三分之二。公元前 11 世纪，文王子武王率诸侯伐纣，商军阵前倒戈，商朝遂亡。

周建国后，封纣子武庚为诸侯，又封自己的兄弟管叔、蔡叔、霍叔为诸侯，占据商旧部，以监视武庚，称三监。武王死，子成王即位，年幼，由武王弟周公旦摄政。三监在武庚煽惑下，与东夷诸族并起叛乱，周公率军东征，三年始平，乃杀武庚，罢三监，迁徙商旧部于洛阳，号成周；在成周西 30 里又筑王城；派兵驻成周，以防止商旧部死灰复燃。经过这一番努力，周的王业始固，乃广封王室子弟和功臣为诸侯，史称分封制。

三、平王东迁与春秋霸业

西周前期，历成、康、昭、穆、共诸王，统治比较平稳，从懿王起，政治始坏，西北诸部落不断向渭水中下游挺进，威胁到周的安全；西周诸侯也有不来朝贡的。厉王时，一方面要面对来自西北的军事侵扰，一方面又多次南征；他又将各级领主共享的山林川泽之利收归王室独有，致使下民皆怨，厉王便任用卫巫，监视人们的舆论，人们道路以目，不敢说话。公元前 841 年，矛

盾激化，于是引起国人暴动，厉王出奔，政权由诸侯共管（一说由周公、邵公、公共共管），史称“共和行政”，这一年也是中国文献上有明确历史纪年的开始。

共和行政十四年，诸侯归政于厉王子宣王。宣王“内修政事，外攘夷狄”，国力稍有恢复，号为中兴，但从实际看来，倒更象西周王朝的回光返照。宣王死，幽王即位，关中地区发生大地震，又发生旱灾，西北边境日蹙，幽王却不恤国事，一味宠爱他的妃子褒姒，为了博得美人一笑，他不惜燃烽火谎报军情，戏弄诸侯，从此失去诸侯信任。他废去申后及太子，以褒姒为后，以褒姒子为太子。公元前 771 年，申侯引犬戎入侵，幽王被杀。次年，平王迁都洛邑，历史上叫作东周。东周又分作两个时期，公元前 770 年至前 403 年为春秋时期（以鲁国编年史《春秋》得名），公元前 403 年至前 221 年为战国时期。

春秋时代，王室名存实亡，诸侯已不再纳贡述职。由于经济发展，人口增多，各国为争夺土地和劳力，彼此攻战不已，有的国家削弱了，有的强大起来，各国内部，贵族间斗争亦十分激烈，旧的爵位制凌乱不堪，僭越之事时有发生。由于西北戎族的不断侵扰和南方楚国实力增强，中原诸国急需一共主出现。在这种情形下，各国互相争夺霸主地位，不断发生武装冲突。

齐是最初称霸的国家。它本为东方大国，土地肥沃，有鱼盐之利。齐桓公继位后，任用管仲为相，改革内政，国富兵强。他以“尊王攘夷”为号召，一方面主动去周朝贡，抬高周王室地位，实即挟天子以令诸侯；另一方面联合华夏诸国，抵御外族入侵。公元前 661、660 年，狄族先后侵犯邢、卫两国，齐桓公救邢存卫，取得胜利。面对南楚威胁，桓公又联合中原各国讨伐楚及其盟国蔡，双方订立召陵（今河南堰城东）之盟，阻止了楚国北进。公元前 651 年，齐桓公在葵丘（今河南兰考东）大会诸侯，周王也派人参加。这次盟会确立了桓公的霸主地位。

晋国地处河、汾之间。前 636 年，被迫在列国流亡十余年因而积累了丰富政治经验的文公即位，任用狐偃等贤臣，进行改革；“通商宽农”、“省用足财”、“举善援能”，国力发展很快，于是也走上了争霸之路。前 635 年，周室发生王子带之乱，襄王出走，文公平定了叛乱，护送襄王回国，这一举动，使晋在诸侯中声誉鹊起。前 632 年，晋联合宋、齐、秦等国，在城濮（今河南濮阳东）大败楚国联军。战后，诸侯会于践土（今河南原阳西南），订立盟约，号召奖助王室，和平共处，于是文公正式称霸。在城濮之战后，晋楚又有三次大战，晋两胜一负，长期保持霸主地位，成为春秋时期中原诸国抗衡楚国势力的重要力量。

楚原是江汉流域的一个蛮族国家，春秋初年，兼并了周围许多小国，开始逐渐强大起来，并专力攻伐华夏诸国，自称五年不战即耻。楚庄王在位期间，以孙叔敖为令尹，整修内政，国势愈强。而晋国由于内部兼并斗争，无暇外顾，楚遂乘机北进。公元前 606 年，楚庄王派人向周王问九鼎之轻重。九鼎据说是大禹所制，历夏、商至周，是国家政权的象征，庄王此举有吞周作天下共主之意，这就是“问鼎”一词的由来。公元前 597 年，楚围郑，与援郑晋军战于郟（今河南郑州北），晋军大败；前 594 年，楚又围宋，晋不敢救。晋弱楚强，庄王称霸。在以后的大部分时间里，晋、楚两国基本上处于相持阶段。

这时东南地区吴的力量也逐渐强大。晋国联吴制楚，从此吴、楚两国连年交兵。公元前 506 年吴王阖闾在位期间，任用楚逃臣伍子胥和军事家齐人孙武伐楚，一度攻入楚都郢（今湖北江陵），楚岌岌可危，申包胥入秦乞师，方退吴军。

楚败给吴之后，派文种、范蠡二人来到吴国南边的越国，请求越国帮助。越王勾践在位期间，阖闾攻越大败，受伤而亡。夫差即位，大胜越国，又北败齐军，公元前 482 年，他率军与诸侯会于黄池（今河南封丘），以图与晋争雄。但是，勾践败后，深

以为耻，一面曲意奉承夫差，一面在国内卧薪尝胆，苦力经营，“十年生聚而十年教训”，国力逐渐恢复。此时乘吴国空虚，攻入吴都。吴急忙回兵，但大势已去，终于在前 473 年被灭。吴亡后，越国成为长江下游最强大的国家，遂引兵北上，与诸侯会盟徐州（今山东滕县），成其霸业。范蠡知道勾践是可与共患难，不可与共安乐的人，乃泛舟五湖；文种居功不肯逃走，终于被杀。

所谓“春秋五霸”，除了齐桓公、晋文公、楚庄王外，一说另有阖闾与勾践，一说为秦穆公、宋襄公。秦本西方小国，穆公在位期间（前 659 年～前 621 年），从奴隶中简拔了名臣百里奚，成为西戎霸主。但是，由于东方齐、晋两国过于强大，秦国东扩之势一直被阻，实际上并未加入中原争霸的行列。宋国地处中原，襄公在位，平定了齐桓公诸子的夺位之乱，又兴兵讨伐朝楚的郑国，楚救郑，宋、楚大战，宋败，襄公霸业终未成就。

春秋诸国争霸，使黄河及长江中下游大部分地区卷入战争，兵连祸结，对生产力破坏极大。小国既无霸业可图，又须随霸主征战，两霸相争，还往往成为牺牲品，因此普遍厌战。公元前 579 年，由宋大夫华元等提出，晋楚议和。前 546 年，由宋大夫向戌倡议弭兵，得到 14 个诸侯国的赞同。决议以晋、楚为盟主，除齐、秦外，其余各国皆互朝晋、楚。弭兵之会后，四十余年间，列国间无大的战事，社会经济得到恢复和发展。

四、战国社会的新现象与各国变法

到了春秋末年，诸侯国的数量已从 100 多个减少到十几个。周王室只剩空名，霸主成为实际上的天下共主。同时，各国内部，也各自分封大夫，大夫有采邑，这些采邑也互相兼并。在兼并过程中，有些宗族势力增强，把持国政，篡夺君位之事时有发生。各国内部的兼并夺权斗争中，最出名的是“三家分晋”、田

氏代齐”。晋国本有十二卿，经过不断兼并，到了后期，政权实际掌握在中行氏、范氏、赵氏、韩氏、魏氏、知氏六个强宗之手。公元前 497 年，范氏、中行氏攻赵氏，知氏、韩氏又奉晋君之命攻范氏、中行氏，范氏、中行氏遂败。知氏又胁迫韩、魏攻赵，不料反被三氏合谋攻灭。于是韩、赵、魏三家瓜分了晋国，势力达到均衡，晋君只余空名，反过来要去朝见三家之君。公元前 403 年，韩、赵、魏正式被任命为诸侯。在齐国，大夫田氏先后灭掉了其他几个宗族，掌握政权，公元前 391 年，田氏取代姜姓的齐侯自立，被正式承认为诸侯。

三家分晋，是中国历史进入战国时代的标志。这一时期，周王完全丧失了地位。各国之中，齐、楚、燕、韩、赵、魏、秦势力最强，彼此争战，史称“战国七雄”。这一时期，社会出现了诸多新的现象，中国历史从此进入到封建社会。

这些新现象主要包括：

（一）世卿社会的崩溃。各国国君在世袭的贵族中挑选一人或数人，助国君掌国政，这些人即是卿。卿本不世袭，但后来，晋、齐、鲁、宋、郑、卫诸国的卿也成为子孙世袭，即世卿。战国以后，出现了出身平民的卿相，他们的职位和食俸不再世守，旧贵族逐渐失去政治地位。另一方面，西周以来的井田制遭到破坏，土地开始自由买卖，各国在战争中获取的土地亦不再分封，贵族失去经济特权。世卿社会遂告崩溃。

（二）社会新阶层的兴起。首先是工商业者。春秋中晚期，自由经商者开始出现，赖其资财，大买土地，各国商业大都会也纷纷兴起，工商业者地位上升。其次是游士阶层，他们多出身平民，凭借自己掌握的知识、谋略，游说各国，以期仕用。

贵族的没落，平民阶级的兴起，是与君主权力的集中相伴而行的。郡县制取代分封制，郡守县令受命中央，依政绩陟黜任免，国君权力大大加强。在军事方面，由平民组成的步兵取代由

贵族组成的骑兵部队，政府也以战功奖励人才。随着社会结构的变化，旧的礼制败坏了，自公元前 536 年郑国子产公布成文法以来，各国纷纷颁布法典，而这些法典在维护国君和政府权威方面都起到了重要作用。

面对这些政治、社会生活中出现的新现象，各国的一些有识的政治家纷纷改革，较著名的有：魏国的李悝变法、吴起在楚国的变法，以及秦国的商鞅变法。

魏是诸国中最早变法的。文侯在位期间，师事田子方、段干木等人，重用西门豹、李悝、乐羊、吴起。李悝是文侯改革的重要决策者，主要采取了下面的措施：（一）选贤能，“食有劳而禄有功”，信赏必罚；（二）“尽地力之教”，发展农业生产；（三）作“平籴法”，在丰年多征粮以作储备，荒年平价出售，以稳定粮价；（四）兼取各国成文法而成《法经》，分“盗”、“贼”、“囚”、“捕”、“杂”、“具”六篇，以稳固王权。这些措施“行之魏国，国以富强”。

文侯死，魏吴起奔楚，为悼王任用。他剥夺贵族特权，规定“封君之子孙三世而收爵禄”，又“罢无能，废无用，损不急之官”，裁并机构冗员，省下的钱财用来养恤战斗之士。一年后，悼王死，楚旧贵族攻杀吴起，吴起躲在悼王尸体后边，终于被杀。

秦孝公时的商鞅变法是战国期间影响最大、效果最佳、改革最彻底的一次。前 361 年，秦孝公即位求贤，卫人公孙鞅由魏入秦，孝公用他变法。公孙鞅仕秦有功，封商，号商鞅。变法在前 359 年和前 350 年分两次进行，主要内容有：

（一）编制户籍，五家为伍，十家为什，互相监察，一家犯法，诸家连坐；“不告奸者腰斩”。

（二）推行小家庭制。家有二男以上必须分家，否则加倍征赋税。父子兄弟各立门户。

(三) 设立二十级爵位，立军功的人，按功劳大小赐爵（斩敌首一级，赏爵一级），依爵秩尊卑占有田宅奴隶。又废除无军功宗室的爵位，使旧贵族丧失特权。严惩私斗，鼓励战功，军事力量大增。

(四) 以农为本，耕织成绩突出者得免徭役。以商为末，工商业者及怠惰游民，籍没官府为奴隶。

(五) 推行郡县制。在全国设 31（一说 41）县，各置县令，掌管全县政事，由国君统一任免。

(六) 废井田，开阡陌。阡是田间南北车路，陌是东西车路，战车既废，阡陌亦开为农田。秦承认各人对自己垦殖土地的所有权，又准许土地自由买卖，依实际土地占有数征赋税。

(七) 统一全国的度、量、衡。变法初行，受到旧贵族的强烈反对，太子违法，商鞅惩治了太子的两个师傅，新法遂行。新法同当时出现的社会新现象相适应，增强了秦国国力，强化了君权，秦成为当时诸国中最强大的，以后统一全国，是与这次改革的成就分不开的。孝公死，惠王立，商鞅被车裂，但新法基本上仍被沿用。

此外，在赵国有鲁仲连改革，韩国有申不害改革，齐国有邹忌改革，燕国有乐毅改革，都收到了一些成效，但并未在根本上触动旧贵族的势力，关东六国实力也远弱于秦。

五、七国争雄与秦的统一

魏是最早改革的国家，因此，在战国初年，最称强大。魏文侯、武侯在位的七十余年里，连年对外用兵，屡获胜利。惠王时，魏的西边有秦国不断侵扰，在东方又同齐国发生了严重冲突。公元前 353 年，魏攻下赵都邯郸，齐救赵，胜魏于桂陵（今山东曹县），公元前 343 年，魏又攻韩，韩向齐求救，齐派田忌、孙臏败魏于马陵（今河北大名东南）。这两次败绩，损失惨重，

只好改变政策，交好于齐，共御西秦。公元前 334 年，魏惠王、齐威王会于徐州（今山东滕县东南），互尊为王，共分霸业。以后，更联合韩、魏、赵、中山等国，结盟以共同抗秦。

在整个战国的大部分时间里，秦势最强。它先向魏进攻，公元前 333 年—前 329 年，在秦的不断攻击下，魏失去了河西的全部领土。公元前 318 年，魏国公孙衍联赵、韩、燕、楚，“合纵”攻秦，大败。此后，秦继续蚕食赵、韩土地，并在公元前 312 年两胜楚国，取得汉中的一部分，掌握了楚的西北门户。

魏、齐相王后，魏在秦的打击下，日渐衰弱，关东以齐最强。齐湣王时，发动了几次大的战争，都取得了胜利。公元前 288 年，齐湣王、秦昭王互相称帝，表明他们是东西二强。但齐因连年争战，已成强弩之末。公元前 284 年，燕昭王联合韩、赵、魏、秦、楚等攻齐，燕将乐毅下齐都临淄，湣王出走，不久被杀。前 279 年，齐将田单举兵反攻，收复失地，但已不能恢复国力。

楚的力量也日益衰落，楚怀王被秦诱骗到秦国，终于死在那里。公元前 278 年，秦攻下楚都郢，秦设置的黔中郡和南郡，都是所占楚的领土。

赵武灵王即位后，“胡服骑射”，增强了军事力量。公元前 270 年，赵将赵奢在阏与（今山西和顺）大败秦兵，这是秦的一次大挫折。公元前 262 年，秦将白起攻取韩野王（今河南沁阳），隔断上党。上党降赵。前 260 年，秦攻上党，赵将廉颇固守长平（今山西高平），秦在赵放出流言，使赵王任用赵奢的儿子赵括代替廉颇为主将。赵括是个只会纸上谈兵的人，赵军被秦军围困，全军降秦，四十余万人被白起坑杀。长平之战是秦统一战争的的决定性胜利。公元前 246 年，秦王嬴政即位，前 237 年，以李斯为相，开始了更大规模的统一战争，前 221 年，灭掉齐国，完成了统一大业。

七国争雄，秦独能胜，原因在于：

（一）雄厚的经济实力。关中地本肥沃，嬴政在位期间，任用韩国水工郑国修筑了郑国渠，灌田四万余顷。蜀地本有开明王朝，秦惠王时，蜀有内乱，司马错一举尽取蜀地，得到了这个富庶的地区后，“秦益强，富厚轻诸侯”；昭王时，蜀郡太守李冰造都江堰，蜀地无水旱灾，富饶无比。

（二）商鞅变法，奖励耕战，形成了勇武尚功的民风，同关东诸国安逸腐化的生活形成了对比。更重要的是，变法沉重打击了旧贵族的势力，迎合了当时出现的社会新现象的要求，比较起来，关东诸国的改革远不是彻底的和持久的。

（三）正确的外交战略。秦地势险要，易守难攻，又实行“连横”的政策，即为了拆散关东各国的“合纵”联盟，在关东积极寻求合作者，“远交”齐国，“近攻”三晋，各个击破，逐步蚕食。反观关东各国，实力既弱，互相又有矛盾，不能联合抗敌，为秦所灭，也势在必然。

第二节 秦汉时期

一、秦的改革与暴政

秦的统一，把中国从混乱割据状态带入了相对稳定的时期。统一战争一结束，嬴政就着手在原秦国政治制度的基础上，构建全国性的专制主义中央集权制度，这些制度包括：（一）最高统治者称“皇帝”。嬴政自称始皇帝。（二）中央机构实行“三公九卿”制。（三）推广郡县制。

统一之初，人心未定，还存在着分裂的可能，秦始皇采取了一系列有利于巩固统一的措施：（一）削弱六国旧贵族和豪富势

力，把他们迁徙到咸阳、南阳、巴蜀等地；旧贵族有的遭逮捕，有的四处逃亡。（二）下令各郡、县收缴民间兵器，集中到咸阳销毁，铸为十二个金人。（三）在全国大修道路，主要有三条：一条为驰道，以咸阳为中心，东至今江、浙、鲁、冀，西至今甘肃东部，南至今湘、鄂，北至今晋北，道路宽阔平坦，两旁植以青松；一条为直道，自今陕西直达今内蒙古包头，有 1800 里长；一条为蜀地的五尺道，从今四川宜宾到云南昭通，建在崇山峻岭上，道宽五尺，这条道路对促进西南夷地区和中原的经济、文化交流，稳固秦的统治，作用甚大。（四）五次巡游地方。一次到西北地区，四次东游六国旧地，并在泰山、碣石（今河北昌黎）、会稽（今浙江绍兴）等处刻石纪念，宣扬自己的功德。秦始皇的巡游，主要出于政治目的，每到一地都“堕坏城郭，决通川防，夷去险阻”，以打击残存的反叛力量。（五）重视边疆开发，北修长城，以拒匈奴；南凿灵渠，统一百越。（六）统一货币，以黄金为上币，铜钱为下币；统一度量衡；统一车轨。（七）统一文字，推行秦国的小篆，推行识字课本。

秦始皇以极大气魄完成并巩固了全国的统一事业，促进了共同的经济、文化生活的形成和发展，从长远看，还为中国统一的多民族国家的形成奠定了基础。秦始皇适应战国时期出现的社会趋势，继续推进了战国的改革事业，在全国范围内创立了中央集权的政治体制，成为以后二千多年间中国政体的基本模型。

但是，秦始皇着重于巩固统一的措施规模过大，推行过急。他在长安西南修阿房宫，庭中可坐万人，殿中可立五丈高的大旗，动用了 70 余万人，利用了来自全国的材料，到秦始皇死还未修完，由二世继续。始皇又在骊山修建自己的陵墓，征发 70 余万人，前后用了 30 多年的时间，方才修好，皇陵高 50 多丈，周围五里多，其中珠宝不可胜数。在今天看来，万里长城是一个奇迹，但是每一段城墙下面又埋葬了多少服役者的白骨和他们亲

人的眼泪！大兴土木的结果，农田被侵占，不利于农业生产，人民穷于应付，生活困窘，社会矛盾日益尖锐。

秦法素以严苛著称，罪名繁多。公元前 210 年，东郡（治所在今河南濮阳）地方落下大陨石，有人在上面刻了“始皇帝死而地分”七字，秦始皇把周围住户全部杀光。在文化思想上，秦始皇也推行专制主义，实行高压政策。公元前 212 年，博士（朝廷内有专长、备顾问的官员）淳于越提出分封建议，丞相李斯当即说，儒生一味尊古，诽谤朝政，惑乱民心。他建议把秦国史记以外的各国史书，博士官藏以外的儒家和诸子典籍（医药、卜筮、农作方面的书除外）全部烧毁，偶语诗书者弃市，是古非今者灭族，想求学的人以吏为师，以国家律令为教材，这个建议为始皇采纳。第二年，受始皇聘请求仙的方士卢生、侯生私下议论秦始皇刚愎自用，始皇知道后，下令活埋儒生 460 多人。焚书坑儒以极其野蛮的残忍手段对付不同意见，严重扼杀了春秋末年以来的百家争鸣的风气，开了文化专制主义的先河，影响甚坏。

此时，秦最高统治集团内部发生了内讧。秦太子扶苏因与始皇意见不合，被派到上郡（治所在今陕西绥德）做大将蒙恬的监军。公元前 210 年，始皇病死于出巡途中，李斯同宦官赵高伪造遗诏，杀扶苏、蒙恬，拥立始皇幼子胡亥，是为秦二世。胡亥常恐臣下不服，每用诛戮恐吓的手段对待他们；赵高趁机杀掉李斯独揽大权。他曾经牵了一头鹿到二世面前，说：这是一匹马。二世说：这明明是一头鹿嘛！赵高又问众臣，凡答是鹿的后来都遭杀害。这就是“指鹿为马”的故事。胡亥、赵高当政期间，继续实行苛政暴刑的统治，人民苦不堪言，无法忍受。

二、楚汉相争

公元前 209 年，陈胜、吴广率领被征发服役的 900 多人在大泽乡（在今安徽宿县）遇雨被阻。秦律：失期当斩。陈胜、吴广

别无选择，被迫发动了武装起义。这时六国的旧贵族势力、秦的中下级官吏也联合起来，形成了几股较大的势力。陈胜、吴广军是农民武装，没有什么军事知识，最初取得了一些胜利，但不久就遇到了秦大将章邯的打击，接连挫败；陈胜、吴广本人都被部将杀死，这股势力被消灭了。

项羽是楚末名将项燕的孙子，小的时候和叔父项梁一道观看始皇巡游，便脱口说道：“彼可取而代也”。陈胜起事后，项梁、项羽也起兵，立楚怀王孙为王。项梁为章邯打败并被杀。章邯军攻巨鹿（今河北平乡），诸军去救，皆逡巡不敢进，唯项羽军破釜沉舟，背水一战，以少胜多，大败秦军，并坑秦兵 20 余万人，秦主力军完全被消灭。这次战斗后，诸侯军都由项羽指挥。

刘邦，沛县人，做过亭长（秦最基层的行政官员）。乘各地起事之际，杀县令，纠合三千多人，起兵击秦。楚王与诸将约，先灭秦者为关中王。刘邦先入关，秦末代皇帝子婴出降。入咸阳后，刘邦与民约法三章，即杀人者死，伤人及盗抵罪，深为百姓拥护。项羽见到刘邦已破咸阳，也急忙引兵入关，杀子婴，烧掉了秦的宫室，驱逐楚王，自封为西楚霸王。

刘邦被项羽封为汉王后，以关中和蜀为根据地，他的助手萧何负责输送兵卒粮饷，政治家张良出谋画策，军事家韩信调度军队，势力渐渐强大，开始同项羽争夺天下。开初，刘邦打了败仗，但毫不气馁，每次都卷土重来。公元前 202 年，刘、项在垓下（在今河南鹿邑）决战，刘邦及诸侯军把项羽军围了数重，项军兵少食尽，入夜，听到汉军中楚歌四起，异常凄凉。项羽以为楚地已尽为汉军所得，便率 800 余人冲出重围，汉军紧追不舍，项羽知道已不得解脱，乃对随从曰：“此天之亡我，非战之罪也”遂自刎而死。

楚汉相争四年，项羽兵力远胜刘邦，却终于失败，原因在于：（一）项羽残暴，刘邦宽仁。因此，项羽得不到民心的支持。

(二) 项羽不懂得延揽人才。他封官，官印在手中都磨坏了，还舍不得给人。因此，他的部下都觉得自己不被重视，纷纷投到刘邦麾下，最著名的就是韩信。刘邦却很善于用人，他说自己在许多方面不如他的部下，但他知道如何发挥这些人的特长，所以取得成功。(三) 项羽依恃勇力，刘邦却懂得与项羽斗智。譬如他有一次在阵前为项羽射中胸口，却装作伤了脚趾的样子，以安定军心，不使溃败。

三、西汉初年的政局

公元前 202 年，刘邦在打败项羽以后，建立了汉帝国，定都长安（今陕西西安）。

经过秦末动乱，西汉初年，经济凋敝，民无盖藏，连皇帝也还配备不起四匹纯一色的马来驾车，有的大臣将相就只能乘牛车了。因此，如何恢复生产，稳定社会秩序，就成为当务之急。汉初君臣对这一点也有比较清醒的认识。刘邦出身社会下层，深知民间疾苦，初入咸阳，约法三章，就是针对秦的暴政而采取的宽松措施。不过真正从理论形态上确立了汉初政策的基本精神的人是政治家思想家陆贾，他经常在刘邦面前说《诗》、《书》。刘邦很不高兴，说：“乃公居马上而得之，安事《诗》、《书》？”陆贾当即反问道：“居马上得之，宁可以马上治之乎？”刘邦听了很羞愧，命陆贾著书说明秦亡的道理及古来国家兴亡的经验，陆贾遂作《新语》十二篇，说秦政之失在于“举措暴众，而用刑太极”，一味恃法劳民，不用仁政，结果“事愈繁，天下愈乱；法愈滋，而奸愈炽”，他主张采取无为而治的方针，这意见为西汉统治者接受，成为西汉初年治国的指导思想。

所谓“无为而治”，实际上是在很大程度上因循其旧，所以汉初在政治、法律制度上多承袭秦制，未作更新。但是，在具体操作上，秦法急、汉法缓，秦制严、汉制宽，这就避免了过多扰

民。另一方面，针对经济凋敝、民生困苦的现象，刘邦即位之初，就将注意力从军事征伐转向了经济建设，实行休养生息政策，以医治战争创伤。这些政策规定：（一）安排士兵复员，给予土地田宅，按各爵位减免赋役。（二）令逃亡者还乡，恢复原有爵位和田宅。（三）因生活困窘而卖身为奴者免为庶人。（四）减轻田租，十五税一。（五）针对商人投机居奇，操纵物价危害民生的情况，实行抑商政策。

刘邦死后，惠帝、吕后执政，任用萧何、曹参为相，不变成法，社会经济继续恢复并向前发展。这一时期主要措施有：（一）与匈奴和亲，以减边患。（二）奖励农耕，同时在一定程度上放宽对商贾的限制。（三）废除秦以来实行的挟书律、妖言令和夷灭三族之刑。（四）减轻徭役，不误农时。这些政策都有助于人民生活的改善和国家的安宁。

但是另一方面，西汉统治集团内部也存在着不安定因素。早在与项羽争夺天下之时，为了壮大自己的力量，刘邦曾封立了若干异姓人如韩信、彭越、英布等人为王，他们兵力雄厚，各霸一方，在西汉建立后，成为刘邦的心腹大忌，他利用种种借口，采取种种手段，在几年内把异姓王一一消灭。其中，为垓下胜利做出决定性贡献的韩信、彭越、英布都被杀。韩信被封为齐王，后又改封楚王，被诬谋反。他临死前说：“狡兔死，走狗烹；高鸟尽，良弓藏；敌国破，谋臣亡。天下已定，我国当烹”。

此外刘邦还大封同姓宗室为王，借以巩固中央王室的地位。这些诸侯王共有九个，几乎覆盖了旧时燕、赵、齐、魏、楚等国的全部疆土。他们在封国内是国君，除了太傅和丞相以外的各级官吏都由自己任命。他们可在国内征收赋税，可采铸铜钱，还掌握着一定军权，实际上处于半独立状态。

刘邦去世后，惠帝即位，早死。少帝刘恭立，刘邦夫人吕雉临朝称制。吕后重用吕氏家族，诸吕由是擅权十五年。公元前